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QI LITHIUM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6)

內幕消息

關於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提起訴訟及參股公司重大合同之進展情況的公告

茲提述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3日、2024年6月19日、2024年7月29日、2025年11月12日、2025年11月24日及2025年12月29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重要參股公司SQM與Codelco簽署合夥協議及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提起訴訟的事宜。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展情況

智利當地時間2026年1月27日，公司全資子公司天齊智利收到智利最高法院就本次訴訟作出的判決書，其維持了智利法院的裁決，該裁決駁回了天齊智利於智利當地時間2025年11月21日通過智利法院向智利最高法院提交的上訴請求。根據智利相關法律規定，該判決為對本次訴訟的終審判決。公司將保留後續一切可能的維護公司權利的途徑，不排除考慮在確保相關股東利益得到保障的前提下採取進一步行動。

同日，SQM披露稱其子公司Nova Andino Litio SpA與Codelco的子公司Minera Tarar SpA合併的先決條件已得到解決，使其此前披露的《合夥協議》所涉交易生效。

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訴訟請求不涉及具體金額。截至本公告日期，公司針對SQM長期股權投資的減值測試均基於SQM披露的《合夥協議》內容及相關信息，本次上訴被駁回不改變前述減值測試相關假設，因此預計該訴訟判決暫不會對當期利潤產生重大影響。

公司將結合相關交易後續進展及未來市場情況等多方面因素，持續動態評估公司對SQM長期股權投資的價值變動。未來如有重要信息更新或重大進展，公司將及時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履行披露義務。

風險提示

1、SQM喪失其核心鋰業務控制權的風險

根據公司參股公司SQM與Codelco簽署的《合夥協議》約定，擬通過將Codelco之子公司併入SQM子公司的方式，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開發SQM阿塔卡馬鹽湖地區及生產鋰、鉀及其他產品的活動和後續銷售。目前，SQM擁有其在智利的鋰業務的控制權。按照SQM的公開信息，《合夥協議》相關先決條件達成，SQM與Codelco的合作夥伴關係生效；雖然SQM在阿塔卡馬鹽湖鋰業務的開採經營權擬從2030年到期延期至2060年，且2025年至2030年間在阿塔卡馬鹽湖開採鋰的授權生產配額擬增加，但自《合夥協議》生效起，阿塔卡馬鹽湖的核心鋰業務將由Codelco對合營公司持有多數股權，並將由Codelco自2031年起合併報表。未來，預計自2031年開始，SQM不再擁有其智利阿塔卡馬核心鋰業務的控制權，控制權缺失可能導致SQM的戰略規劃發生調整，或既有的戰略規劃無法得以有效實施，或因決策效率、決策出發點不同進而影響SQM的持續發展。

2、SQM鋰業務收益受到影響進而影響公司投資回報和經濟利益的風險

根據SQM此前的公告，儘管《合夥協議》約定，SQM將與Corfo簽署修訂後的Corfo-SQM合同，在2030年前增加30萬噸碳酸鋰當量(LCE)的生產配額，但該部分生產配額是否能夠全額達成以及可能帶來的經濟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疊加該交易完成後，合營公司未來2031年至2060年增加鋰業務配額可能對應的成本具有不確定性，且Codelco將獲得SQM在智利阿塔卡馬鹽湖50%以上的權益，SQM未來收益變化可能減少，進而影響公司在SQM的投資收益及分紅；未來或存在需要對該投資計提減值準備的可能性。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SQM的更新信息，並及時從財務、商業、法律和治理等角度進行相應的謹慎評估。

3、公司參與SQM公司治理的權益受到影響的風險

SQM是公司的重要參股公司之一，根據先前的投資協議，公司可向SQM董事會委派三名獨立董事。根據SQM披露的《合夥協議》，SQM擬將與業務相關但截至目前不屬於合營公司的資產、合同、員工和資源轉移至合營公司，從子公司層面與Codelco成立合營公司並達成合營公司治理層面的相關約定。在此情形下，不排除公司派出董事在SQM上市公司層面的合法權利和監督力將被削弱，從而使得公司作為其第二大股東或包括其他中小股東的權益不能得到有效保障。公司將密切關注相關情況的變化，及時調整戰略和措施，以保障公司的合法權益不受損害。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蔣安琪

香港，2026年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蔣安琪女士、蔣衛平先生及夏浚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川先生、唐國瓊女士、黃瑋女士及吳昌華女士。